

关于赛瓦特（山东）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 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

赛瓦特（山东）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赛瓦特”或“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或“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中泰证券与赛瓦特签订的《赛瓦特（山东）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赛瓦特（山东）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中泰证券在本辅导期内派出的辅导工作小组包括阎鹏、王宪江、于士迁、栾天、李雪松、杨钊宇、徐璐、魏存玉、周桐，其中王宪江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本期新增于士迁加入辅导工作小组；阎鹏、王宪江、于士迁具有保荐代表人资格。上述人员均为中泰证券正式员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上述人员均拥有丰富的股票上市辅导、发行承销及上市保荐的工作经历，具备法律、会计相关专业知识及对行业的充分了解，具有良好的敬业精神。

北京浩天（济南）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北京浩天律师”）和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会计师”）共同参与了本期辅导工作。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中泰证券与赛瓦特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签订了辅导协议，并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以下简称“山东证监局”）报送了辅导备案申请材料，2025 年 12 月 6 日，山东证监局就本次辅导工作进行了备

案。赛瓦特本期辅导工作期间为 2025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辅导工作所采取的辅导方式包括：全面尽职调查、问题诊断及督促整改、专题培训等辅导方法。

（三）本期主要辅导工作内容

本期辅导工作中，中泰证券根据辅导协议、辅导工作安排对赛瓦特进行了全面辅导，具体如下：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以全面尽职调查为基础，系统核查辅导对象经营管理、财务状况、股权结构、业务合规性等核心维度情况，深入调研公司生产经营场所、核心业务部门及重点合作客户，全面掌握公司经营现状、行业竞争格局及未来发展潜力，为后续辅导工作开展筑牢基础。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基于尽职调查结果，精准开展问题诊断及督促整改工作。对照北交所上市审核要求、全国股转系统监管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梳理辅导对象在公司治理、财务核算、业务规范、信息披露等方面存在的薄弱环节；针对排查发现的问题，逐项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时限、责任主体及具体措施，督促公司逐项落实整改要求并持续跟踪整改进展。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围绕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相关法律法规核心主题，以集中授课、案例分析形式组织公司实际控制人（委派代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开展专题培训及交流研讨；通过解读最新监管动态及审核要点、答疑解惑公司在上市筹备过程中遇到的重点难点问题，提升相关人员对资本市场规则的理解与执行能力，强化规范经营意识和信息披露责任意识。

同时，辅导工作小组持续跟进公司整改落实情况及培训效果，定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委派代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开展沟通交流，传达资本市场最新监管政策及审核动态，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及经营现状，共同探讨上市筹备工作推进计划，确保辅导工作与公司上市进程同频同步，切实保障辅导工作成效。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北京浩天律师和中兴华会计师与中泰证券相互配合，积极执行辅导计划，共同规范公司治理、完善公司内控制度，督促公司解决相关问题。本辅导期内，赛

瓦特积极配合各项辅导工作，辅导工作进展顺利。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中泰证券与辅导对象积极沟通和探讨，按照北交所上市公司的治理和内部控制规范要求，结合辅导对象自身情况，对辅导对象存在的问题制定了相应的解决方案，并持续落实。辅导对象目前已逐步建立并完善了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机制，并同步开展北交所上市相关准备工作。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继续完善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目前辅导对象的公司治理及内控制度能够满足日常经营管理及合规运营需求，但仍需按北交所上市公司的监管要求及规范标准持续完善。中泰证券将会同北京浩天律师、中兴华会计师，针对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等方面的问题，协助辅导对象进一步规范和完善，督促辅导对象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2、继续落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辅导对象已初步确定募投项目，并结合经营情况、发展方向、行业趋势等要素进行论证，但相关审批程序仍未办理完备。中泰证券将协助辅导对象进行综合研判和客观分析，尽快落实募集资金具体投向事宜，完善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等工作，并督促公司积极落实办理募投项目所需的审批程序等相关工作。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根据目前辅导工作的进展，下一阶段主要的工作包括：

（一）在本阶段辅导工作的基础上，辅导工作小组将继续结合辅导对象的实际情况开展相应的辅导培训工作，关注公司的经营业绩情况、业务合规情况、独立运行情况、公司治理制度及内控制度执行情况，并会同其他中介机构进一步落实辅导对象待解决事项，持续跟进其整改进度；

（二）持续整理并向辅导对象传达最新证券市场动态和监管政策，督促辅导

对象通过自学等方式继续学习证券市场法律法规政策,进一步深化辅导对象对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则的理解,引导辅导对象关注最新的监管政策和规范运作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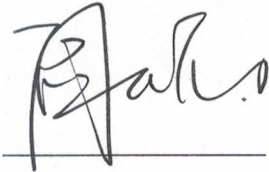
(三)持续关注北交所的上市要求、申报流程,同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更新情况,指导公司及时进行调整,并根据公司整体情况推进申报计划。

辅导工作小组将持续关注公司发展规划及经营情况、合法合规及规范运营情况,督促公司严格执行落实相关制度,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实现规范运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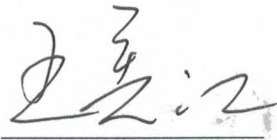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赛瓦特（山东）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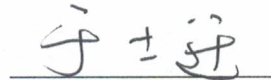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阎 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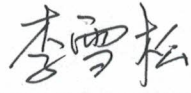
王宪江



于士迁



栾 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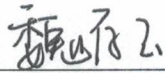
李雪松



杨钊宇



徐 璐



魏存玉



周 桐

